

卫健委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区卫健委政务公开工作围绕卫生健康主旋律，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着力于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等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管理制度，狠抓政策落实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突破。今年度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83条。

(一) 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。认真贯彻落实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着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持续发布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，重点围绕疫情防控情况通报、防疫政策、防控动态、防疫便民服务信息、常态化防控知识等发布权威信息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

(二) 认真做好委内规范性文件审查、公布、废止、备案工作。做好规范性文件报备及清理工作，本年度无废止规范性文件。

(三) 强化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。要求各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作为重点工作，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机构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制定详细工作方案和具体信息公开目录，明确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，压实责任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748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。

- 1、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需要进一步加强，创新途径需要进一步提升。
- 2、深化完善和巩固提高上，有待加大“真公开”的力度。

(二)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。

- 一是加大主动公开的力度，围绕公众广泛关注、事关公众利益的重大事项，进一步加大民生信息的公开力度，扩展主动公开范围。
- 二是加强学习，制定学习计划，通过集体学习、会议培训等方式强化学习、通过新旧对比学，结合案例学，深入讨论，突破创新，充分理解，强化学习效果。
- 三健全信息管理机制，加强卫生健康新闻宣传、舆情研判处置、互联网舆论引导、政务新媒体的规范化、制度化建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